

牡丹江市财政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报告

2019 年，市财政局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牡丹江市政府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工作要求，结合财政工作实际，认真对照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以积极推进财政信息公开为重点，以不断完善公开内容为主线，紧紧围绕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和焦点问题，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有效促进了“阳光财政”建设，维护了社会各界对财政工作知情权和监督权。现特制定此报告。（报告中涉及数据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2019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82 条，其中法律法规 20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288 条、扶贫专栏 64 条，涉农资金 17 条。其他信息 193 条。

（二）加强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和组织建设

1. 加强组织建设和领导。局领导班子成员变动和科室人员调整，及时变动该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使信息公开工作始终有人抓，工作不脱节。规定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确定

一名信息员负责政务公开发布工作，办公室对各项信息公开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2. 制定和完善各项信息公开制度。在原来制定的《牡丹江市财政局信息发布暂行管理办法》的基础上，增加了《牡丹江市财政局依法申请公开制度》，进一步在信息公开流程、保密审核以及监督问责等方面工作以更加明确详细的制度形式确定下来，防止推诿扯皮。领导小组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

（三）认真做好财政重点工作的公开发布

1. 深入推进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公开。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市人大批准本级政府预决算后的20日内完成了政府预算的公开，政府预算及部门预算、调整预算、政府决算、部门决算向社会主动公开，公开率达到100%。

2. 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信息公开。我局在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方面的信息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相关制度文件及工作动态。

3. 财政涉农专栏信息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中建立财政涉农资金信息公开专栏，对相关信息按照部门和区进行有效归集，形成市级统一的信息共享和公开窗口。各级政府、市级财政和涉农项目资金管理部门要在门户网站公开的同时，运用技术手段将公开信息链接到市政府门户网站专栏，没有门户网站的直接将公开信息推送到市政

府门户网站专栏，专栏中要公开所有应公开的内容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同时，为进一步加强我市财政涉农资金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财政涉农资金分配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出台了《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财政涉农资金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原则，进一步明确公开范围、规范公开内容、落实公开责任、创新公开方式、畅通监督渠道，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监督、以公开促服务，全面提升财政涉农资金信息公开效果、促进惠农政策落实、保障财政资金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利益。

4. 涉企信息发布。按政务公开办工作要求，与10月22日在政府门户网站上更新发布。

5. 财政信息公开发布。依据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牡政办发[2019]24号）文件要求，及时更新相关制度文件及工作动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1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6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数量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	（一）予以公开	1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办理结果	无法提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申请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市财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加强财政政务公开工作，机关工作作风进一步转变，畅通了与社会公众的沟通交流渠道，提升了服务效能和水平，为财政工作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为此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一是深化公开意识。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教育培训工作，切实提高财政干部对政

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工作的主动性、自觉性，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二是继续落实完善《牡丹江市财政局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在工作中建立财政政务公开联动机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加强精细化管理。三是积极配合市政务公开办，做好财政政务公开的相关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牡丹江市财政局

2020年1月10日